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6-0200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6ZC0612**

项目名称：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采购人：阳江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阳江市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6-0200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6ZC061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355,36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5,355,36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1(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完工期为12个月，包括完成全部开发工作、进行上线初验和试运行1个月后进行项目终验。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仅在评审时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阳江市人民医院

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东山路42号

联系方式： 0662-32821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2003房自编01单元

联系方式： 0662-330582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工，王工

电话： 0662-3305822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	完工期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1项	5355360.00元	完工期为12个月，包括完成全部开发工作、进行上线初验和试运行1个月后进行项目终验。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完工期为12个月，包括完成全部开发工作、进行上线初验和试运行1个月后进行项目终验。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5%,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5%；（如果与中小企业签订合同，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5%。） 2期：支付比例20%,项目上线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作为进度款； 3期：支付比例45%,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5%作为验收款。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1.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用户验收前将系统的全部各种相关的系统软件，各阶段开发文档，运行稳定可靠的本系统及其安装程序，以及有关产品和系统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总结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项目单位。只有文档齐全后才予以验收。2.中标人必须根据系统设计方案提出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清单(包含需求调研、系统分析、软件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实施上线、运行维护等阶段)，采购人及其委托监理方可根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和国标的有关规定对验收方案进行修改和补充，经三方确认后形成验收规范作为验收依据。采购人将根据验收规范对系统每个部分逐一进行项目用户验收。3.中标人必须提供测试报告或者进行现场实验，证明系统能够在积累1年的业务数据后满足相应的性能指标。★4.项目建成后应满足等保2.0第3级安全标准，符合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GB/T22240-202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标准。（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一、项目实施要求，(一)项目组织和人员要求 ★中标方应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指定的项目小组组织架构，承担施工任务，要求在接口联调、系统上线、系统验

其他

收等关键阶段至少提供5名有至少两年医院信息化系统项目实施经验的专职技术人员全职驻场服务，负责与采购方及中标方团队开发人员的沟通和衔接。（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使工程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投标人对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及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交该组织机构的详细资料，包括职员姓名、职务、职称、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在投标文件提供）。在项目组人员方面，必须包括一名专职负责的项目负责人，中标方如中途更换项目负责人，必须征得用户和监理方同意。在项目组人员构成方面，必须配备如下几类人员：1.系统实施人员；2.协调和管理人员；3.文档编写和管理人员。在系统建设和质保期内，投标人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和开发实施的主要人员未经用户和监理方同意不得调整。为了验证项目中的质量保证活动是否符合计划要求，同时检查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性，以不断完善质量保证体系，中标人内部建立全面的审核制度，配备专门的质量保证人员开展质量保证活动。项目建设期间，中标人必须设置专人在项目建设期间对文档进行检查和管理，实施过程中所获得任何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项目最终验收后全部移交采购人。（二）项目文档要求 系统进度应严格遵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中标人必须根据开发进度及时提供有关文档，包括：1.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质量保证计划》2.需求分析阶段：《需求调研报告》、《需求规格说明书》3.设计阶段：《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4.编码阶段：《编码规范》5.测试阶段：《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分析报告》6.试运行/上线阶段：《试运行申请》、《试运行报告》7.过程文档：《项目周报》、《开发进度月报》8.交付使用：《用户使用手册》、《管理员操作手册》以及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档。9.未经采购人认可的情况下，所有的技术文件必须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

二、售后服务要求(保质期、维护、保修)，（一）售后服务要求 1.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系统实施计划，含客户化修改、测试、试运行、培训及上线计划。承诺保证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上线及上线系统的基本平稳。2.培训：培训对象包括系统管理员、管理人员、操作员，系统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中涉及的相关技术内容；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流程和相关管理思想；操作员为系统的操作培训。3.本期所有系统正式投入运行一个月后进行软件系统验收，验收人员由采购人相关人员与投标人相关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结果双方主管人员签字认可，存档留作验收时参考。4.系统在验收合格后，投标人必须提供软件一年的免费维护服务（其中包括系统维护、跟踪检测），保证投标人所投的产品正常运行。5.对于系统发生故障或问题时，开发商故障响应时间为4小时内。服务期为7*24小时。6.投标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如实提供检查所必须的材料，不得拒绝。7.★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到与阳江市人民医院现有信息系统改造和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本项目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二）培训要求 投标人至少必须满足本项要求的培训服务。1.中标人应根据本项目采购的软件系统功能，在

	投标文件中提出全面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内容安排，并在合同签订后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中标人应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设备、软件系统、文字资料和培训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和讲义均为中文印刷，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提出的培训项目内容进行选择。 2.所提供的培训课程表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培训授课人员必须是经过厂家认证工程师、技术员等。 3.培训内容与课程要求 （1）提供系统及接口的安装、配置及使用培训。 （2）提供相关软件的安装、使用培训。 4.培训费用 投标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及各项支出费用在投标报价明细表列明，并计入投标总价。
--	---

其他商务需求

参 数 性 质	编 号	内 容 明 细	内容说明
★	1	验收要求	★4.项目建成后应满足等保2.0第3级安全标准，符合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GB/T22240-202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标准。（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一、项目实施要求	(一)项目组织和人员要求 ★中标方应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指定的项目小组组织架构，承担施工任务，要求在接口联调、系统上线、系统验收等关键阶段至少提供5名有至少两年医院信息化系统项目实施经验的专职技术人员全职驻场服务，负责与采购方及中标方团队开发人员的沟通和衔接。（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一）售后服务要求	7.★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到与阳江市人民医院现有信息系统改造和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本项目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项	1.00	5,355,360.00	5,355,36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项目背景 （一）安全可靠 1.智慧医院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建设是我国医疗体系响应国家科技创新与信息安全战略的关键举措。随着国际技术环境变化，医疗健康领域面临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的迫切需求。 2.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以推动医疗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强调医疗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医疗建设的重要性。此外，科技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了《“十四五”卫生与健康科技创新专项规划》，以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的《“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都明确了自主可控的信息技术在卫生与健康领域的重要性。医疗卫生健康行业的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建设趋势是势在必行的，在2027年前后，医院的信息系统必须要考虑到在安全可靠环境下的稳定运行。 3.安全可靠技术产业的核心价值，不仅在于保障国家信息安全，更在于激活数字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在医疗信息化领域，安全可靠技术的深度应用是筑牢医疗数据安全防线，推动医疗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通过电子病历（EMR）、医学影像（PACS）、医院信息系统（HIS）、集成平台等核心医疗系统的安全可靠技术升级，自主可控的软硬件产品已在各级医疗机构实现规模化落地，有效防范了技术后门、数据泄露等安全风险，确保了患者隐私信息、临床诊疗数据、公共卫生数据等核心资源的安全可控。 4.医院计划以医疗信息化安全可靠技术路线为突破口，积极响应了国家关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的战略部署，加速推进从公共卫生数据安全防护到全院核心医疗系统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升级进程，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健康阳江安全可靠技术经验”，并通过引入先进的医疗信息化技术，打造医院在阳江市医疗行业信息化安全可靠技术领先地位。 （二）信息化评级 1.《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要求创新建设完善智慧医院系统。总结医院信息化建设实践，建立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系统，进一步发挥信息技术在现代医院建设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医院治理现代化水平，形成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现代医院服务与管理模式，为患者提供更高质量、更高效率、更加安全、更加体贴的医疗服务。以“电子病历”为核心，进一步夯实智慧医疗的信息化基础。进一步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临床诊疗工作的智慧化程度。按照《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试行）》要求，推进医院内部信息系统集成整合，推进医疗数据统一管理应用，加快临床诊疗无纸化进程。

2.2024年5月28-3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在北京市召开主题为“融智慧、强质量、助发展”的智慧医院助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学术交流大会，就电子病历评级新标准的起草思路与设计进行了总结和探讨，新标准将在评价体系、应用场景、应用角色等进行重新制定。

3.在2025年6月北京召开的“智慧医院助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学术交流大会中，对电子病历评级将围绕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安全要求三个方向，在名称定义、评价级别、角色与功能、指标架构、评价维度等方面有显著变化和改进，对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区域联通共享、中医中药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等发挥支撑作用。采购人已经通过了电子病历五级、互联互通四甲以及智慧服务三级，在智慧医院评价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积极响应国家电子病历评级标准以评促建，通过项目建设在稳步推进采购人医疗信息系统贯彻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满足电子病历六级/智慧医疗六级的功能标准与数据质量要求，提升信息化能效，推进采购人信息化的总体战略目标。

二、项目目标

（一）构建全栈自主可控技术底座

1.完成信息平台的安全可靠技术适配升级，全面兼容通过安全可靠测评的芯片（如鲲鹏、飞腾）、操作系统（如麒麟、TententOs、欧拉）、数据库（如达梦、海量）及中间件，实现软硬件全栈安全可靠技术替代，满足国家“2+8+N”安全可靠技术战略及广东省、阳江市安全可靠专项政策要求。

2.确保升级后系统与医院现有电子病历五级、互联互通四甲、智慧服务三级体系无缝衔接，不中断核心业务流程，系统响应速度快、并发处理能力强（支持日均门诊量万级以上稳定运行），适配未来5-10年业务拓展需求。

（二）提升数据质量，打造区域医疗安全可靠技术标杆

1.建立安全可靠技术环境下的医疗数据标准体系，规范院内信息系统的数据采集、存储、传输格式，提升数据质量与一致性，为医院科研、管理决策、公共卫生应急响应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

2.发挥医院在粤西地区的信息化标杆作用，形成“核心系统自主可控升级+现有高等级评审成果融合”的实践经验，为阳江市乃至广东省医疗行业安全可靠技术规模化应用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案例，助力区域安全可靠技术产业生态建设。

三、建设内容

本次医院信息化升级针对现有医院信息集成平台及基于平台的相关应用系统服务进行升级，系统升级后需要支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安全可靠技术环境下的稳定运行，各系统需满足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六级/智慧医疗六级功能要求，项目建设升级内容如下表：

系统升级改造清单汇总表

编号	系统名称	一级模块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集成门户管理系统	门户账户统一管理	项	1	
2		用户权限管理	项	1	
3	术语主数据管理系统	数据管理	项	1	
4		发布订阅管理	项	1	
5		数据管理	项	1	

		5		映射管理	项	1	
		6		数据监控	项	1	
		7	集成平台	总线技术要求	项	1	
		8		门诊交互服务	项	1	
		9		住院交互服务	项	1	
		10		体检交互服务	项	1	
		11		集成平台管理平台	项	1	
		12	医院数据中心管理系统	复制库（ODS）	项	1	
		13		在活系统数据集成	项	1	
		14		医院数据仓库	项	1	
		15		临床数据中心	项	1	
		16		数据集成任务调度及监控	项	1	
		17	运营数据中心管理系统	数据支撑服务	项	1	
		18		数据存储管理	项	1	
		19		存储结构建模	项	1	
		20		KPI 指标管理	项	1	
		21		数据校验管理	项	1	
		22		模型管理	项	1	
		23		宽表模型管理	项	1	
		24		事实表模型管理	项	1	
		25		汇总表模型管理	项	1	
		26	数据治理管理系统	数据质量管理	项	1	
		27		质量监控	项	1	
		28		数据安全治理	项	1	
		29		数据模型管理	项	1	
		30		服务管理	项	1	
		31	数据服务管理系统	服务监控	项	1	
		32		系统配置	项	1	
		33		我的服务	项	1	
		34	指标管理系统	基础管理	项	1	
		35		预警知识管理	项	1	
		36		自助报表设计	项	1	
		37		自助多维交叉分析	项	1	
		38		就诊时间轴	项	1	
		39		关注患者	项	1	
		40		关键指标	项	1	
		41		患者信息	项	1	
		42		医嘱处方	项	1	
		43		病历资料	项	1	
		44		护理信息	项	1	

		45		检验报告	项	1	
		46		检查报告	项	1	
		47		手麻记录	项	1	
		48	基于数据中心的患者临 床信息集成视图	检查索引患者	项	1	
		49		病案首页	项	1	
		50		CDA文档	项	1	
		51		纸质病历	项	1	
		52		发药信息	项	1	
		53		重症体征	项	1	
		54		治疗信息	项	1	
		55		输血记录	项	1	
		56		体检信息	项	1	
		57		申请单信息	项	1	
		58		隐私保护	项	1	
		59		嵌入式主题拆分调阅	项	1	
		60	运营决策分析系统	全院实时数据监控	项	1	
		61		全院门诊分析	项	1	
		62		全院住院分析	项	1	
		63	智慧医院指挥中心	门诊运营全景	项	1	
		64		住院口服药医嘱闭环	项	1	
		65		住院草药闭环	项	1	
		66		住院出院带药闭环	项	1	
		67		住院输液医嘱闭环（静配）	项	1	
		68		住院输液医嘱闭环（非静配）	项	1	
		69		住院注射医嘱闭环	项	1	
		70		输血医嘱闭环	项	1	
		71		会诊医嘱闭环	项	1	
		72		住院手术闭环	项	1	
		73		住院康复治疗闭环	项	1	
		74		住院高压氧治疗闭环	项	1	
		75		住院放疗治疗闭环	项	1	
		76		住院血透治疗闭环	项	1	
		77		住院检验闭环	项	1	
		78		住院微生物闭环	项	1	
		79		住院检验危急值闭环	项	1	
		80		住院放射检查闭环	项	1	
		81		住院超声检查闭环	项	1	
		82		住院心电检查闭环	项	1	
		83		住院内镜检查闭环	项	1	
		84		住院病理检查闭环	项	1	

85	基于集成平台的闭环管 理系统升级改造	住院放射危急值闭环	项	1	
86		住院超声危急值闭环	项	1	
87		住院心电危急值闭环	项	1	
88		住院内镜危急值闭环	项	1	
89		住院病理危急值闭环	项	1	
90		门诊检验闭环	项	1	
91		门诊微生物闭环	项	1	
92		门诊检验危急值闭环	项	1	
93		门诊放射检查闭环	项	1	
94		门诊心电检查闭环	项	1	
95		门诊超声检查闭环	项	1	
96		门诊内镜检查闭环	项	1	
97		门诊病理检查闭环	项	1	
98		门诊放射危急值闭环	项	1	
99		门诊超声危急值闭环	项	1	
100		门诊心电危急值闭环	项	1	
101		门诊内镜危急值闭环	项	1	
102		门诊病理危急值闭环	项	1	
103		门诊康复治疗闭环	项	1	
104		门诊高压氧治疗闭环	项	1	
105		门诊放疗治疗闭环	项	1	
106		门诊血透治疗闭环	项	1	
107		门诊口服处方闭环	项	1	
108		门诊输液处方（无静配）闭环	项	1	
109		门诊注射处方闭环	项	1	
110		门诊手术闭环	项	1	
111		日间手术闭环	项	1	
112		门诊患者示踪闭环	项	1	
113		住院患者示踪闭环	项	1	
114		病案质控闭环	项	1	
115		MDT会诊闭环	项	1	
116		高值耗材闭环	项	1	
117		不良反应闭环	项	1	
118		消毒包闭环	项	1	
119		PACS图像闭环	项	1	
120	互联互通标准化	标准数据集	项	1	
121		CDA共享文档	项	1	
122		互联互通共享文档制作	项	1	
123	业务系统标准化改造	系统标准化管理	项	1	

		124	配置管理	项	1	
		125	业务量监管	项	1	
		126	工作效率监管	项	1	
	移动BI	127	每日运行简报	项	1	
		128	业务量分析	项	1	
		129	工作效率分析	项	1	
		130	收入分析	项	1	
	基于集成平台对外接口	131	广东省健康平台接口	项	1	
		132	药品追溯码	项	1	
		133	电子健康码	项	1	
		134	电子医保凭证	项	1	
		135	电子社保卡	项	1	
		136	“多码合一”对接	项	1	
		137	广东省工伤联网结算系统对接	项	1	
		138	广东省妇幼保健平台对接	项	1	
		139	电子票据接口	项	1	
		140	阳江市血站对接	项	1	
		141	门（急）诊疗首页改造	项	1	
		142	广东省食源性疾病病例监测接口	项	1	
		143	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改造	项	1	
		144	医院定点医药机构智能审核事前提醒接口	项	1	
		145	官网门诊处方查询接口	项	1	
		146	一号护理排班系统接口、	项	1	
		147	药品不良反应事件上报接口	项	1	
		148	线上线下信息交换平台	项	1	
		149	院外转诊患者与病历接口	项	1	
		150	血站接口	项	1	
		151	区域数据平台调阅接口	项	1	
		152	医保结算与支付接口类	项	1	
		153	工伤保险接口类	项	1	
		154	区域医疗健康信息平台接口类	项	1	
		155	公共卫生与疾病监测上报接口类	项	1	
		156	国家与省级监管数据上报接口类	项	1	
		157	电子凭证与便民服务接口类	项	1	
		158	电子签名与安全认证接口类	项	1	
		159	合理用药与处方管理接口类	项	1	
		160	临床审方系统接口类	项	1	
		161	病案管理与数据上报接口类	项	1	
		162	医疗质量（DRG/病种/病历）管控接	项	1	

162	基于集成平台对内接口	口类	项	1	
163		药品与耗材供应链管理接口类	项	1	
164		药房自动化设备接口类	项	1	
165		静脉用药调配中心接口类	项	1	
166		检验科信息系统与设备联机接口类	项	1	
167		检验报告与危急值管理接口类	项	1	
168		输血管理系统接口类	项	1	
169		医学影像系统与设备接口类	项	1	
170		检查预约与报告查询接口类	项	1	
171		心电信息系统接口类	项	1	
172		病理与核医学信息系统接口类	项	1	
173		自助服务与排队叫号接口类	项	1	
174		互联网医疗与患者服务接口类	项	1	
175		移动护理与智慧病房接口类	项	1	
176		临床专科与手术麻醉系统接口类	项	1	
177		体检管理系统接口类	项	1	
178		医院运营管理接口类	项	1	
179		院内通讯与消息平台接口类	项	1	
180		专项业务系统接口类	项	1	
181		HIS平台扩展与基础工具接口类	项	1	

四、软件开发服务

（一）总体技术要求

1.★本项目所涉及基于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服务，对医院现有基础HIS、医生站、护士站、电子病历、等业务系统患者360全景临床视图调阅改造、门诊住院全院业务临床闭环管理全流程深化改造、院内医疗主数据及术语全域数据标准化改造、全院数据服务接口统一规范及调用体系优化改造，所有改造均基于医院信息集成平台实现。（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2.★本项目所建设内容全面适配通过安全可靠测评的芯片（如鲲鹏、飞腾）、操作系统（如麒麟、TencentOs、欧拉）、数据库（如达梦、海量）及中间件，对标电子病历六级/智慧医疗六级、互联互通四甲建设标准。（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3.★升级后的系统要求对原有系统中本院特有应用、历史数据予以继承。（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4.▲信息平台性能层面，日处理能力满足集团化医院的千万级消息响应能力，同时具备熔断机制，支持集群化和云原生部署模式。（投标人提供实际功能应用截图，截图上应至少体现集群化和千万级消息交互量）

5.▲支持消息内容事前、事中、事后质量控制，通过质控规则配置，可对服务消息质量进行提醒、拦截以及输出消息质控报告。（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6.▲支持一体化集群架构部署方式，工作站之间配置可实时同步消息，并支持横向扩展。（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7.▲支持独立于集成引擎的监控系统，能按照实际的业务分类展示监控数据。（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8.▲系统内置市面上常见厂商的集成接口调用场景的对接方案，可在医院提出新的接口对接需求时，快速提供对应厂商的对接方案。（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技术路线选择

1.设计模式

采用主流的设计模式：面向对象OOP、缓存机制SQLite、容器Docker、消息机制Redis、领域驱动、工厂、外观、代理、反射等。

2.开发语言

采用主流的开发语言：.Net、C#、Java等。

3.数据库

采用主流的大型关系型数据库，如：武汉达蒙、中电金仓、腾讯TD、华为高斯、SQLServer、MySQL等数据库。

4.操作系统

采用主流的操作系统，服务端支持Unix、Linux、Windows、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PC客户端支持Windows、麒麟、统信操作系统，移动应用采用安卓、鸿蒙、iOS等操作系统。

5.中间件

采用主流的中间件产品，包括Nginx、Tomcat、JBoss等。

6.浏览器

采用主流的IE、Chrome等浏览器。

（三）功能模块需求

1.集成门户管理系统

统一门户首页展示的是用户平日最为关心和重要的工作内容，门户首页的信息从各系统中获取而得，通过统一的界面进行展示。

统一门户的首页根据用户的角色不同，设定不同的门户模版，旨在将用户最为关心的信息展现在首页中。用户也可以根据自己的工作习惯，对首页中的展示模块进行自定义，以符合自身的工作习惯。

1.1门户账户统一管理

对登录门户的用户进行增加、删除、修改等统一管理，主要包含以下功能：

1.1.1用户账户可从外部通过文件形式导入到门户进行管理。

1.1.2特殊情况暂时不允许用户使用系统时，可以锁定账户，锁定后禁止登陆。

1.1.3用户忘记密码后，可对账户密码进行重置。

1.1.4支持设置账户的有效开始时间和失效时间，未设置时间默认永久有效，有设置时间只能在设置的时间范围内使用该账户。

1.1.5支持查看所有用户登陆系统的日志信息，包含：登陆人、登陆时间、在线状态、登陆的设备信息、登陆方式、退出时间等。

1.1.6支持查看所有用户对账户操作的日志信息，包含：操作类型（修改密码、重置密码等）、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设备信息。

1.2用户权限管理

支持对用户登陆门户后可使用的功能进行管理，包含：

1.2.1支持配置对应用户角色可使用的系统菜单，实现用户在权限内的菜单进入对应业务应用。

1.2.2支持配置对应用户角色可使用的门户组件与工具，实现用户在门户内可选择使用对应的组件和工具。

1.2.3支持配置角色可使用的默认门户桌面，实现用户登陆系统后可选择使用配置的默认门户桌面，同时支持配置多个桌面。

2.术语主数据管理系统

2.1数据管理

2.1.1主数据管理

统一集中管理医院各类主数据字典，并能自动下发数据至下游消费系统。

2.1.1.1组织架构

2.1.1.1.1具备以树形结构集中展示当前医院的各类组织，包括：医院、院区、科室、病区功能。

2.1.1.1.2具备按名称快捷检索组织信息功能，支持按科室类型、科室状态过滤查询组织信息。

2.1.1.1.3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启停用各类组织信息功能。

2.1.1.1.4具备在各类组织下，查看、新增、编辑、启停用职工信息功能，支持批量导入员工服务科室。

2.1.1.1.5具备查看数据历史版本、变更日志功能。

2.1.1.1.6具备手动发布、自动发布数据功能。

2.1.1.2员工

2.1.1.2.1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启停用各类型员工信息功能。

2.1.1.2.2具备按照工号、名称等多条件过滤查询员工信息功能。

2.1.1.2.3具备批量导入员工资料功能，包括：签名图片、个人照片、服务科室、执业证书编号、国家医保编号等。

2.1.1.2.4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1.1.2.5具备查看数据历史版本、变更日志功能。

2.1.1.2.6具备手动发布、自动发布数据功能。

2.1.1.3临床与护理单元对应

2.1.1.3.1具备按临床科室查询临床科室关联护理科室功能。

2.1.1.3.2具备临床科室与护理科室关联关系编辑功能，可进行关联、取消关联。

2.1.1.3.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1.1.3.4具备查看数据历史版本、变更日志功能。

2.1.1.3.5具备手动发布、自动发布数据功能。

2.1.1.4其他信息

2.1.1.4.1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启停用其他主数据字典信息功能，包括：供应商、制造商、药房、药库、药品通用名、药品商品、收费大项目、收费项目、收费组合、医疗保险。

2.1.1.4.2具备按名称快捷检索、多条件过滤检索供应商、制造商等主数据字典功能。

2.1.1.4.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1.1.4.4具备查看数据历史版本、变更日志功能。

2.1.1.4.5具备手动发布、自动发布数据功能。

2.1.2术语管理

统一集中管理术语信息，内置常见标准医疗受控术语。术语可自动下发数据至下游消费系统。

2.1.2.1值域

2.1.2.1.1具备以树形结构集中展示术语所属的分类（概念域）、术语所属的标准体系（编码体系），术语值域的信息功能。

2.1.2.1.2具备按名称快捷检索术语功能。

2.1.2.1.3具备术语简化查看功能。

2.1.2.1.4具备一键收藏术语功能。

2.1.2.1.5具备新增、导入、导出、编辑、一键启用值域信息功能。

2.1.2.1.6具备设置术语编码体系、值域的应用机构功能。

2.1.2.1.7具备出厂内置常见医疗受控标准术语功能，包括：行政区域代码、专业技术职务代码、中医临床诊疗术语治法部分、中医病症分类及代码、民族类别代码、家庭关系代码、生理性别代码、学历代码、经济类型分类代码、婚姻状况代码、ICD-10诊断代码、ICD-9手术编码等。

2.1.2.2频次、给药途径、中医诊断、西医诊断、行政区划

2.1.2.2.1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启停用各类术语信息功能，包括：频次、给药途径、中医诊断、西医诊断、行政区划。

2.1.2.2.2具备按名称快捷检索、按状态过滤查询术语信息功能。

2.1.2.2.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1.2.2.4具备查看数据历史版本、变更日志功能。

2.1.2.2.5具备手动发布、自动发布数据功能。

2.2发布订阅管理

提供统一的主数据字典及术语的注册、订阅服务。提供数据变更日志、操作日志、接口日志管理功能。

2.2.1发布订阅

2.2.1.1系统管理

2.2.1.1.1具备集中管理院内需要与主数据进行交互的业务系统信息功能，包括：系统厂商名称、系统代码、系统交互服务地址。

2.2.1.1.2具备查看、新增、编辑业务系统功能，支持按名称快捷检索业务系统信息。

2.2.1.1.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1.2注册管理

2.2.1.2.1具备以树形结构集中呈现业务系统注册信息，并支持授权配置到属性级，控制上游来源系统是否可将主数据字典注册至主数据系统。

2.2.1.2.2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删除注册系统信息，支持按主数据代码、名称检索注册系统。

2.2.1.2.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1.3订阅管理

2.2.1.3.1▲具备以树形结构集中呈现主数据订阅情况，并支持授权配置到属性级，控制下游消费系统是否可从MDM订阅主数据字典，包括主数据订阅、术语订阅、术语映射订阅。（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2.2.1.3.2具备查看、新增、编辑、取消订阅功能，支持按系统名称快捷检索系统订阅信息，支持快速过滤已配置系统订阅信息。

2.2.1.3.3具备多机构订阅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1.4数据发布

2.2.1.4.1具备以树形结构集中展示待发布的数据，并可将主数据字典发布至已订阅的系统。支持手动发布或者批量发布所有数据。

2.2.1.4.2具备按主数据名称快捷检索待发布数据功能。

2.2.1.4.3具备通过订阅系统快速过滤待发布数据功能。

2.2.1.4.4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2日志管理

2.2.2.1接口日志

2.2.2.1.1具备查询业务系统与主数据系统进行数据交互的接口日志信息功能，接口日志信息包括：主数据类型、日志类型、系统、医疗机构、请求开始时间、请求结束时间、耗时等。

2.2.2.1.2具备多条件过滤查询接口日志功能，支持接口日志详情查看、下载。

2.2.2.1.3具备对发布失败的数据进行单条或批量重发、批量归档功能。

2.2.2.1.4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2.2操作日志

2.2.2.2.1具备对系统注册、页面操作、批量导入等来源的数据操作进行日志记录功能，记录信息包括：操作类型、主数据类型、来源系统、操作人、操作描述等信息。

2.2.2.2.2具备多条件过滤查询操作日志功能，支持查看操作日志详情。

2.2.2.2.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2.2.3数据变更日志

2.2.2.3.1具备对数据变更进行记录功能，包括：主数据标识、主数据类型、医疗机构、版本号、变更时间等信息。

2.2.2.3.2具备多条件过滤查询数据变更记录功能，支持查看变更明细、历史版本、版本比对。

2.2.2.3.3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3映射管理

2.3.1提供业务系统术语与标准术语转换功能，并将发映射关系下发至下游消费系统。

2.3.2具备创建映射任务，将非标术语和标准术语做映射对照功能。

2.3.3具备自动匹配完善映射关系功能，并支持映射结果的审核。

2.3.4具备映射复制功能。

2.3.5支持从EXCEL导入映射，支持手动建立映射。

2.3.6具备查看映射详情功能。

2.3.7具备多机构数据隔离功能，并支持快捷切换机构数据。

2.4数据监控

2.4.1主数据监控可视化监控

▲提供可视化界面展示主数据发布订阅数据流向，展示主数据各系统调用趋势，统计主数据、术语字典数量及数据条目，以及展示主数据变更记录、异常情况。（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2.4.1.1汇总统计

2.4.1.1.1具备统计历史下发数据总数及本月增量功能。

2.4.1.1.2具备统计主数据总量及本月增量、标准术语总量及本月增量功能。

2.4.1.1.3具备统计注册系统数及本月增量、消费系统数及本月增量功能。

2.4.1.2主数据字典及术语分类统计

2.4.1.2.1具备统计本系统内管理的各类型主数据字典的总量及本月增量功能。

2.4.1.2.2具备手动置顶列表内单行统计数据功能。

2.4.1.3数据变化趋势

2.4.1.3.1具备统计每个类型主数据字典的新增、变更、停用情况功能，并通过曲线图展现趋势。

2.4.1.3.2具备按月、周、日维度查看主数据字典变化趋势功能。

2.4.1.4注册订阅流向图

具备统计主数据字典的来源系统、下游消费系统及关系功能，并通过流向图进行展现。

2.4.1.5异常日志监控

具备统计当日的数据注册、订阅接口异常日志功能，并汇总进行展示。

2.4.1.6数据服务调用趋势

2.4.1.6.1具备汇总统计数据注册、订阅接口服务的调用趋势功能，并能通过曲线图进行展现。

2.4.1.6.2具备统计、展示注册成功、注册失败、订阅成功、订阅失败趋势功能。

2.4.1.6.3具备按月、周、日维度查看数据注册、订阅情况功能。

3.集成平台

3.1总线技术要求

3.1.1基本功能要求

3.1.1.1支持Windows、Linux服务器操作系统。

3.1.1.2支持热备高可用性部署，主备机之间配置、消息库可实时同步，当主机发生故障时，备机可在不需人工干预的情况下秒级自动启动，消息在备机中继续运行，当主机修复后，消息会转回主机中继续处理。

3.1.1.3支持HL7v2、HL7v3、国家互联互通CDA标准、FHIR、XML、JSON标准和规范，提供对这些标准处理的工具。

3.1.1.4支持HL7v2、HL7v3标准库。

3.1.1.5支持多种通讯协议，包括但不限于TCP/IP、SOAP Web 服务、REST Web 服务、文件、定时器、DLL、Kafka、数据库。

3.1.1.6支持简单代码映射lookup表配置功能、H2内存数据库。

3.1.1.7支持通用的JAVA脚本开发功能，包括 Groovy脚本，支持对JSON, XML 结

构数据的脚本处理。

3.1.1.8同一服务可同时支持接口模式和集成模式。

3.1.2用户界面要求

3.1.2.1开发界面应均为网页界面。网页界面支持中英文一键即时切换。

3.1.2.2支持能在同一个界面中完成流程开发、调试、服务监控等工作，并能显示异常错误队列。

3.1.2.3支持拖拉式图形化路由设计及路由间衔接和串联。

3.1.2.4支持全局视图显示整个流程完整流通线路，用户能直观查看包含多终端、多路由的完整消息处理流程，在一个视图页面上能看到整体业务流程图。

3.1.2.5支持图形化数据映射配置界面，并能支持通过代码编写进行数据映射配置。

3.1.3数据库支持要求

3.1.3.1支持主流关系型数据库的数据抽取、更改、插入功能，如MS-SQL、MySQL，支持上传任意的数据库JDBC驱动以提供对其它数据库连接的支持；

3.1.3.2支持数据处理结果图形化全局流程显示，并提供流程树状显示，展示在整个流程中路由内每个节点数据的状态，方便用户进行问题排查；

3.1.3.3数据库事务支持，一库多表操作时可回滚，支持跨数据库事务处理；

3.1.3.4支持数据库终端结果可自动生成JSON schema方便数据映射；

3.1.3.5支持平台不使用特殊自定义数据库存储数据，允许用户在不使用引擎工具的情况下，用通用数据库工具也能查询数据。

3.1.4运维管理要求

3.1.4.1支持在线查看系统状态信息、进行性能监控，可以进行数据管理，允许访问日志、进行故障诊断；

3.1.4.2监控均为网页界面，网页界面支持单页面随时切换中英文。

3.1.4.3支持在发生异常情况时或消息堆积时可发送通知和提醒，消息堆积警告和报警阈值可配置；

3.1.4.4支持在线服务自助式调试Web界面，调试界面支持单元测试及集成测试。

3.1.4.5支持可开放的集成平台管理、设置、监控的API，支持第三方的应用开发。

3.1.4.6支持采用H5技术，支持PC端和移动端设备查看引擎运行状态，界面自适应调整分辨率。

3.1.4.7支持选择性关闭路由中消息追踪功能，减少不必要排错消息存储，节省磁盘空间。

3.1.5协议适配功能

3.1.5.1支持通过可视化界面实现不同协议格式之间的转换处理，可在来源消息与输出消息之间建立映射关系，并具备一键智能匹配能力。

3.1.5.2同时支持手动匹配模式，可通过鼠标拖拽方式对消息字段进行可视化映射匹配。

3.1.6接口自动化测试功能

3.1.6.1支持对系统场景进行自动化测试，可配置测试方案，包括设定测试用例范围及选择具体患者数据，并支持预览测试用例及快速查看差异节点。

3.1.6.2支持查看单轮测试的执行结果，可查看单个服务的原始报文及可视化节点明细。系统应具备测试报告生成能力，报告内容需涵盖测试完成率、通过率、测试场景分

布及进度情况等关键指标。

3.1.7消息内容质控功能

3.1.7.1支持事前质控功能，可为每个接口服务配置校验规则，校验规则需包含校验方法、校验参数、是否必填、闭环基数及校验等级等维度。

3.1.7.2支持事后质控功能，提供事后质控开关及时间段设置。系统需对事后质控数据进行监控与展示，监控信息包括系统名称、消息ID、消息时间、消息数量、消息入参及入参错误描述等关键字段。

3.2门诊交互服务

3.2.1患者建档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患者建档流程，生产方发布患者信息登记、更新操作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2.2门诊挂号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的患者挂号信息接收服务，用于接收生产系统的患者信息以及挂号基本信息。集成平台根据医院实际应用场景下发订阅给业务消费方。

3.2.3门诊申请单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门诊申请单流程，生成方发布申请单开立、更新、以及医技确费状态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2.4门诊危急值报告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门诊危急值流程，生成方发布危急值报告发布、召回、反馈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2.5门诊医技报告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门诊医技报告流程，生成方发布医技报告发布、撤销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2.6门诊处方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门诊处方流程，生产方发布处方开立、更新、以及收费状态变更服务给集成平台，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2.7门诊诊断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门诊诊断流程，生成方发布诊断信息新增操作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住院交互服务

3.3.1入出院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入出院流程，生成方发布入院登记、取消入院、出院登记、取消出院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2入出转病区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入出转病区流程，生成方发布入区、出区、转区、转床、婴儿登记以及反向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3住院申请单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住院申请单流程，生成方发布申请单开立、更新、审核、执行、以及医技确费状态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4住院医技报告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住院医技报告流程，生成方发布医技报告发布、撤销操作变更

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5住院危急值报告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住院危急值流程，生成方发布危急值报告发布、召回、反馈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6住院诊断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住院诊断流程，生成方发布诊断信息新增操作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3.7住院医嘱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住院医嘱流程，生成方发布医嘱开立、审核、执行、DC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4体检交互服务

3.4.1患者登记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健康体检流程，生成方发布体检个人登记或团体登记、更新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

3.4.2体检项目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健康体检流程，生成方发布项目开立、取消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消息内容包括体检项目提交、体检项目确认等。

3.4.3医技报告服务子集

集成平台提供标准化健康体检流程，生成方发布报告回传、撤销操作变更服务经过集成平台下发订阅给相关业务消费方。消息内容包含检验报告新增、检验报告撤销、微生物报告新增、微生物报告撤销、检查报告新增、检查报告撤销等。

3.5集成平台管理平台

3.5.1首页

首页需展示已上线服务的整体运行情况。包含吞吐量趋势、关键指标、提供方和消费方调用情况等。要求如下：

3.5.1.1支持平台运行概况最近一次巡检得分。

3.5.1.2支持巡检得分趋势。

3.5.1.3支持服务消费方请求耗时Top10排名。

3.5.1.4支持系统请求服务数的Top10排名。

3.5.1.5支持服务吞吐量趋势。

3.5.1.6支持服务器性能监控。

3.5.2服务管理

服务管理需提供常见应用集成场景所需要的标准服务，如果这些服务无法满足医院个性化需求，或者项目进入系统运维阶段，随着医院的信息化发展，当有新的接口服务需求，或者有新系统接入时，需要与现有系统进行对接，服务管理平台可通过快速配置实现服务的新增、服务的发布管理功能，实现对服务的集中管理，提高医院信息化管理效率及水平。要求如下：

3.5.2.1支持服务列表。

3.5.2.2支持服务查询。

3.5.2.3支持导入、导出服务包。

3.5.2.4支持服务配置及删除。

3.5.2.5支持服务上线、下线。

3.5.2.6支持服务审核授权。

3.5.2.7支持服务字段级别授权。

3.5.3服务监控

服务监控需对医院所有服务运行情况的监控，通过监控，及时发现问题采取干预措施，要求如下：

3.5.3.1监控概览

3.5.3.1.1支持展示业务系统与集成平台之间的服务调用关系。

3.5.3.1.2支持展示提供方、调用方服务调用次数。

3.5.3.1.3支持展示服务关键指标，包含服务请求次数、服务异常次数、接入系统总数、接入服务总数。

3.5.3.1.4支持监控服务吞吐量趋势。

3.5.3.2实时监控

3.5.3.2.1▲支持系统服务流向关系图例展示。（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3.5.3.2.2支持展示服务列表。

3.5.3.2.3支持服务调用详情，包含服务调用链路、耗时、路由名称、消息ID。

3.5.3.3患者追踪

3.5.3.3.1支持模糊查询。

3.5.3.3.2支持多条件组合查询，例如：患者门诊号、住院号、姓名、身份证号、卡号标识。

3.5.3.4消息搜索

支持追踪消息的流转状态及流转轨迹，便于业务系统进行问题排查。

3.5.4服务调试

集成平台对接厂商需通过我的服务功能完成服务调试，并需在我请求的服务和我提供的服务之间切换。要求如下：

3.5.4.1支持服务查询。

3.5.4.2支持接口方案下载。

3.5.4.3支持服务申请、取消申请、重新申请、服务调试。

3.5.4.4支持服务对接。

3.5.5告警管理

告警管理需围绕告警相关的内容进行配置及展示。配置模块：告警规则配置、告警订阅、数据源管理。展示模块：告警信息、巡检概览。系统后台会有服务定时巡检所有的告警规则，并根据配置的规则生成相应的告警信息。生成的告警信息则由“告警中心”展示。要求如下：

3.5.5.1告警中心

3.5.5.1.1支持模糊搜索。

3.5.5.1.2支持告警处理。

3.5.5.2告警规则配置

3.5.5.2.1支持类别管理配置。

3.5.5.2.2支持总评配置。

3.5.5.2.3支持搜索条件配置。

3.5.5.2.4支持服务运行状态规则配置。

3.5.5.2.5支持数据库链路状态规则配置。

3.5.5.2.6支持硬件检测规则配置。

3.5.5.2.7支持规则修改、删除。

3.5.5.3告警订阅

3.5.5.3.1支持联系人分组。

3.5.5.3.2支持配置告警级别。

3.5.5.3.3支持配置订阅规则。

3.5.5.4数据源管理

3.5.5.4.1数据源维护。

3.5.5.4.2数据源连接性测试。

3.5.6服务监控大屏

3.5.6.1提供以监控大屏集中展示集成平台运行现状、监控概览指标、服务的运行效率排名、服务器的硬件资源情况。要求监控如下指标项：

3.5.6.1.1日调用总数。

3.5.6.1.2今日异常。

3.5.6.1.3接入系统总数。

3.5.6.1.4服务总数。

3.5.6.1.5平台监控天数。

3.5.6.1.6历史调用总数。

3.5.6.2此外还需展示整体平台的架构图，以及所提供的服务、所消费的服务的调用数统计。

3.5.6.3支持通过大屏对医院数据中心的数据抽取流程进行全面监控并对抽取的关键指标进行汇总和呈现，包括从业务系统抽取到数据仓库,然后分别从数据仓库抽取到运营数据中心、从数据仓库抽取到临床数据中心等全流程。对数据中心的流量进行全面24小时的监控，以便第一时间发现数据抽取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异常问题，为排查问题赢得宝贵的时间。

4.医院数据中心管理系统

4.1复制库（ODS）

支持数据库组件，主要实现数据库数据的容灾和复制，实现业务系统与平台的读写分离，降低数据同步对业务系统的影响。

4.2在活系统数据集成

4.2.1HIS数据集成

挂号、收费、出入院、医嘱、处方、诊断、耗材费用明细数据集成。

4.2.2医生诊疗数据集成

抗菌药管理信息、临床路径信息、申请单信息数、电子病历信息数据集成。

4.2.3护理数据集成

体征记录、护理记录、压疮信息、跌倒坠床信息数据集成。

4.2.4医技数据集成

检验、微生物、放射、心电、超声、内镜、病理集成。

4.2.5手麻数据集成

手术记录、麻醉记录、手术麻醉用药信息、麻醉术前术后访视信息、手术输血信息、手术麻醉事件信息、手术麻醉不良事件、麻醉生命体征、手术麻醉质控、手术安排信息数据集成。

4.2.6血库数据集成

输血申请信息、血袋出入库信息、血型检测信息、发血信息、配血信息、输血不良反应数据集成。

4.2.7病案数据集成

病案首页包括患者基本信息、住院信息、诊断信息、手术信息、费用信息数据集成。

4.2.8治疗数据集成

治疗记录单信息、治疗预约信息、透析记录信息、透析用药信息、环境监测、透析用水监测信息、透析质控数据集成。

4.2.9ICU数据集成

ICU重症病人基础信息、ICU体征信息数据集成。

4.2.10纸质文档翻拍数据集成

检查报告、检验报告、护理病历、门诊病历、住院病历、预检留观病历、医嘱单纸质文档翻拍数据集成。

4.2.11移动护理数据集成

医嘱的执行记录、执行项目信息数据集成。

4.2.12药库药房数据集成

药库入库、退货、出库、退库信息；药房入库、退库、药房发药信息数据集成。

4.2.13单病种数据集成

单病种上报记录、单病种上报明细、病种字典信息数据集成。

4.2.14合理用药数据集成

门诊处方、住院医嘱、门诊问题分析结果、住院医嘱问题分析结果、分析问题类型数据集成。

4.2.15医疗管理数据集成

4.2.15.1院内感染的病人信息、院感记录、院感标本记录、感染部位、手卫生和多重耐药菌信息、传染病报卡数据集成。

4.2.15.2输血不良事件、药品不良事件、护理不良事件、跌倒不良事件、医疗不良事件信息数据集成。

4.2.16DRGS数据集成

DRGs首页分类信息、首页信息数据集成。

4.2.17急诊数据集成

急诊入科信息、预检分诊信息、急诊流转信息数据集成。

4.2.18人力资源数据集成

职工信息、职工请假单、带教信息、带教任务、科研获奖、专利申请、教学成果、再教育、工作状况数据集成。

4.2.19分诊叫号数据集成

门诊就诊分诊信息、分诊候诊队列数据、分诊叫号操作数据数据集成。

4.2.20数据集成功能

4.2.20.1数据集成作业可视化设计中心

支持通过可视化界面与图形化工具，对数据集成的作业流程进行直观设计与灵活配置。数据转换设计环节内置丰富的组件库，涵盖库表、脚本、消息队列、API消息组、FTP、Flink表注册等多种类型，满足复杂异构数据源的接入与处理需求。

4.2.20.2转换作业拖拽式开发与调试

支持通过鼠标拖拽组件的方式，对转换作业进行可视化编排与设计。开发人员可在设计界面中设定调试参数，对作业进行实时调试与验证，确保数据流转逻辑的正确性与稳定性，提升开发效率与运维便捷性。

4.3医院数据仓库

4.3.1 HDW数据接入适配

医院数据仓库以业务流程为主线，提供统一、稳定的数据集，实现热数据和离线数据的集中存储。数据集范围基于电子病历国家测评、国家互联互通交互标准测评和国家三级复评指标要求的数据范围，并在此之上扩展满足医院临床服务、运营管理及科研分析需求的数据集。

4.3.1.1患者就诊信息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病人信息、门急诊挂号信息、门急诊划价收费、入院信息、出院信息、住院收费信息、床位信息。

4.3.1.2医生站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临床医生站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抗菌药管理信息、临床路径信息、处方信息、医嘱信息等。

4.3.1.3EMR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临床EMR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内容包括病人门诊和住院所产生的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电子病历信息。

4.3.1.4护理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护理信息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体征记录、导管数据、压疮信息、跌倒坠床信息、并发症记录信息。

4.3.1.5病案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病案首页信息数据，病案首页包括基本信息、诊断信息、住院信息、手术信息、费用信息。

4.3.1.6手麻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手麻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手术记录信息、用药信息、输血信息、诊断信息、麻醉信息、收费信息。

4.3.1.7血库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血库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输血申请信息、血袋出入库信息、血型检测信息、发血信息、配血信息、输血不良反应信息。

4.3.1.8检验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检验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检验申请单、标本送检、常规检验的登记、微生物检验的登记、检验结果、微生物初鉴、微生物鉴定结果、微生物培养、检验结果、检验标本、检验设备信息。

4.3.1.9检查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检查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心电、病理、超声、核医学、放射等检查的检查申请、检查预约、检查登记、检查结果、检查影像信息。

4.3.1.10体检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体检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体检病人信息、体检登记信息、体检收费信息、体检各项结果、体检单信息。

4.3.1.11康复治疗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康复治疗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康复类型、康复设备、康复功能评定、治疗记录单信息。

4.3.1.12设备物资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设备物资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设备与物资采购计划、设备与物资请领、设备与物资入库、设备与物资出库、设备与物资申购、设备与物资登记、设备与物资管理、设备与物资保养与维修信息。

4.3.1.13院感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院感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发生院内感染的病人信息、院感记录、院感标本记录、感染部位、手卫生和多重耐药菌信息。

4.3.1.14不良事件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不良事件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输血不良事件、药品不良事件、护理不良事件、跌倒不良事件、医疗不良事件信息。

4.3.1.15 ICU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ICU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ICU重症病人的基础信息、ICU体征信息。

4.3.2数据中心管理平台

数据中心管理平台保证数据质量的准确性、一致性。要求实现以下功能：

4.3.2.1支持对数据采集的吞吐量、作业运行状况、存储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并可在前台界面进行图形化展示，保证数据中心的数据准确性。

4.3.2.2支持采用记录数、关键指标验证机制，实现医院信息系统、实验室信息系统、放射科信息系统、病区护士站、护理文书、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门诊病历、住院病历、麻醉、治疗、血库管理、重症监护、病案管理、移动护理、纸质病历数据一致性验证。当数据与源系统数据不一致时，按时间段进行数据对比，针对差异数据进行数据的重新处理，保证数据的一致性。

4.3.2.3支持数据完整性验证，实现医院信息系统、实验室信息系统、放射科信息系统、病区护士站、护理文书、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门诊病历、住院病历、麻醉、治疗、血库管理、重症监护、病案管理、移动护理、纸质病历数据的数据值域验证、空值验证方式，保证第三方数据接口接入的规范性、有效性。业务系统提供的数据出现问题时形成问题清单。

4.3.2.4支持运行的异常作业，提供对应的解决方案及文档，帮助运维人员快速解决问题。当监控到数据抽取作业失败时，将异常抽取作业结果进行高亮提示，给出简要的分析原因，并自动给出相关解决方案说明，解决方案支持在线预览及下载。

4.3.2.5支持短信预警功能，当数据质量、数据监控出现异常情况时，可自动发送预

警信息。

4.4临床数据中心

4.4.1患者标识

支持对门急诊、住院患者就诊时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就诊卡号、病历号、医保卡号、医保类别、联系电话、联系人、联系地址）进行数据集成。

4.4.2患者服务

支持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就诊信息（挂号方式、候诊科室、看诊医生、入院登记时间、入院时间、入院病区等）进行数据集成。

4.4.3门诊处方

支持对门急诊患者的处方信息（用药、治疗、检查、检验等）进行数据集成。

4.4.4临床诊断

支持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中西医诊断信息（门诊诊断、入院诊断、出院诊断等）进行数据集成。

4.4.5住院病历

支持对住院患者的病历进行数据集成。支持病历非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存储。

4.4.6住院医嘱

支持对住院患者的医嘱信息（长期医嘱、临时医嘱）进行数据集成。

4.4.7输血记录

对住院患者的输血记录、输血不良反应进行数据集成。

4.4.8配发血信息

对住院患者的配血记录信息、发血记录信息、血制品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9血型鉴定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血型检测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0手麻记录

支持对住院患者手术麻醉信息（手术记录、麻醉记录、手术中的输血、用药、基本生命体征、麻醉事件）进行数据集成。

4.4.11治疗记录

对住院患者的理疗、透析、放疗、介入治疗记录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2检验申请单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检验申请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3检查申请单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检查申请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4门诊病历

支持对门急诊患者的病历进行数据集成。

4.4.15急诊评估单

对急诊患者预检信息（临床症状、生命体征、疼痛评估）进行数据集成。

4.4.16入院评估单

对住院患者入病区时护士采集的入院基本评估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7体征记录

支持对住院患者体温单中的症状体征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18 护理病历

对住院患者护理文书（一般护理记录单、各种评估单、健康教育）进行数据集成。

4.4.19 重症监护

患者住院的重症监护系统产生的单据（ICU护理记录单、急救中心重症记录单、新生儿特级护理记录单）主题进行数据集成。

4.4.20 抢救单据

对急诊患者抢救信息（抢救记录、翻拍的抢救纸质文档）进行数据集成。

4.4.21 过敏信息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过敏信息（入院病历过敏信息、药品皮试结果、检验测定过敏结果、检查用药过敏情况）进行数据集成。

4.4.22 检验报告

支持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实验室检验信息（项目名称、检验结果、单位、参考值和趋势）进行数据集成。

4.4.23 PACS 报告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全数字化医学影像检查报告（CR、DR、CT、MRI、DSA、ECT、PET、B超、内镜等影像设备产生的报告信息包括检查所见、检查所得、检查结论）进行数据集成。

4.4.24 电生理报告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电生理检查报告（心电图、脑电图、肌电图、视网膜电图、听觉诱发电位）进行数据集成。

4.4.25 病理报告

对住院患者的病理检查报告(检查所见、病理诊断)进行数据集成。

4.4.26 体检记录

对体检患者的体检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27 门急诊输液信息

对门急诊患者的输液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28 住院中药处方

根据中医中药处方特点，对中药处方进行数据集成。

4.4.29 检查预约信息

对全院检查预约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30 手术预约信息

对手术患者预约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31 药房摆发药信息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摆药、发药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32 通用报告

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检查报告进行数据集成。

4.4.33 治疗预约信息

对治疗预约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34 图像索引信息

对图像索引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4.4.35住院病案首页

对住院患者病案首页进行数据集成。

4.5数据集成任务调度及监控

4.5.1定时数据采集

支持定时的数据采集，作业调度流程。

4.5.2流批一体数据采集

支持可视化作业设计、作业调度、作业分类、调度任务、流程调度管理；支持流批一体的方式实现数据实时的采集管理。

5.运营数据中心管理系统

运营数据中心是医院商业智能产品的数据基础，它整合各类运营数据，形成完整的数据链，为建设各种商业智能子系统提供数据支撑。要求具备以下功能：

5.1支持以运营数据中心为核心的服务建设运营决策支持系统、移动运营决策支持系统、质量指标管理系统。

5.2支持实时或近实时的数据存储方式。通过对医院数据仓库的数据抽取、清洗、转换处理后集中存储，所产生的数据支持灵活的查询利用。

5.3支持根据医院业务管理域设计运营数据中心的存储结构模型。

5.4支持医院运营管理和医疗质量管理KPI监管指标的内置，指标包含业务量、收入、工作效率、感染、合理用药主题。

5.5支持通过数据校验机制保障前台展示数据和业务系统数据以及相关外挂报表数据口径的一致性。

5.6支持包括院区、时间、时段、科室、科室扩展、标志、事实多维度模型。

5.7支持包括门诊业务、门诊费用、门诊效率、住院业务、住院收入、住院效率、住院医保宽表模型。

5.8支持包括门诊业务、门诊费用、门诊效率、住院业务、住院收入、住院效率、住院医保事实表模型。

5.9支持包括按年、季度、月度、院区、科室、医生统计的汇总表模型。

6.数据治理管理系统

6.1数据质量管理

6.1.1质控管理

6.1.1.1质控管理看板

6.1.1.1.1具备日、周、月时间维度数据质量综合概况可视化查看和时间趋势统计功能。

6.1.1.1.2具备源数据质量度分析和对比功能，查看源业务数据质控规则设置和监控统计情况。

6.1.1.1.3具备数据抽取的数据量校验结果展示和近30日异常数据量数据趋势变化查看功能。

6.1.1.1.4具备核心指标值校验结果展示和近30日异常指标数据趋势变化查看功能。

6.1.1.2质控运维看板

6.1.1.2.1具备查看昨日作业运行、数据量核对、核心指标校验、明细数据质量整体情况功能。

6.1.1.2.2具备查看截止昨日作业运行、数据量核对、核心指标校验、明细数据质量

待修复情况功能。

6.1.1.2.3具备查看近30日作业运行、数据量核对、核心指标校验、明细数据质量每日统计明细功能。

6.1.1.2.4具备查看统计年度作业运行、数据量核对、核心指标校验、明细数据质量的月统计数据功能。

6.1.1.2.5具备全年作业运行、数据量核对、核心指标校验、明细数据质量异常数据占比、异常数据记录数据对比功能。

6.1.1.3异常消息推送

6.1.1.3.1支持与钉钉通讯平台对接，对数据质量监控、数据量监控和核心指标监控的异常结果数据通过钉钉消息推送。

6.1.1.3.2支持与短信平台对接，实现质量管理的异常消息通过手机短信推送，及时告警。

6.1.2质量监控

6.1.2.1作业监控

6.1.2.1.1具备可视化查看数据加工全链路中各环节异常作业统计情况，并直观掌握不同类型作业异常情况功能。

6.1.2.1.2具备链路异常数据下钻功能，可直接查看列表中异常作业的明细内容。

6.1.2.1.3具备按照作业名称、来源系统、目标系统和作业状态查询作业明细运行数据功能。

6.1.2.1.4具备对运行失败的作业点击下钻查看作业报错信息和作业脚本信息功能。

6.1.2.2数据质量监控

6.1.2.2.1具备通过预设的标准质控规则，对数据仓库和数据中心数据字段进行校验功能。

6.1.2.2.2具备对数据字段质量监控结果按业务日期、表名和字段名、规则名称等维度查询和列表查看功能。

6.1.2.2.3具备对数据字段质量异常问题进行规则维度分类和统计功能。

6.1.2.2.4具备对数据字段质量监控进行手动质控功能。

6.1.2.2.5具备对数据字段质量异常明细数据进行导出下载功能。

6.1.2.3数据量核对

6.1.2.3.1具备对源系统和目标系统之间数据同步的数据量核对监控功能。

6.1.2.3.2具备对数据量监控结果展示功能。

6.1.2.3.3具备对数据量异常数据按执行时间、来源系统、执行状态进行检索查询功能。

6.1.2.3.4具备对数据量校验异常记录进行下钻查看明细数据功能。

6.1.2.3.5具备对数据量异常的数据任务批次实现自动重传功能。

6.1.2.4核心指标核对

6.1.2.4.1具备对核心指标（门诊人次、急诊人次、门诊处方费用、急诊处方费用、住院结算人次、住院结算费用）在不同系统的一致性对比监控功能。

6.1.2.4.2具备对指标监控结果数据进行列表展示功能。

6.1.2.4.3具备对指标监控结果数据进行汇总、正确和异常分类统计、展示功能。

6.1.2.4.4具备对指标监控结果数据按时间、具体指标、比对结果状态进行查询和检索功能。

6.1.2.5标准配置管理

6.1.2.5.1具备对质控项目和质控数据源新增、删除、修改等管理功能。

6.1.2.5.2具备对数据集成规则进行配置、查询和编辑功能。

6.1.2.5.3具备数据质量规则库管理功能，并能对规则内容按条件查询、修改和停用管理。

6.2数据安全

6.2.1脱敏算法管理

6.2.1.1具备字符遮盖算法功能，对字符遮盖的参数进行输入和保存。

6.2.1.2具备关键字替换算法功能，可实现对字符串替换、身份证随机替换、手机号随机替换的参数进行输入和保存。

6.2.1.3具备泛化脱敏算法功能，可实现对日期、地址进行泛化范围配置。

6.2.1.4具备变换脱敏算法功能，可实现对数据取整、字符位移参数的配置和修改。

6.2.2脱敏规则管理

6.2.2.1具备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脱敏功能。

6.2.2.2具备通过脱敏字段名称、字段类型查询过滤列表信息功能。

6.2.2.3具备按照字段名称、脱敏算法、内容等展示脱敏规则列表信息功能。

6.2.2.4具备添加规则功能，基于字段配置脱敏算法和参数。

6.2.2.5具备规则修改功能。

6.2.2.6具备规则删除功能。

6.2.2.7具备在添加/编辑规则的同时，查看并修改算法参数功能。

6.3数据模型管理

6.3.1 HDW定版模型概览、查询、模型组、版本等管理。

6.3.2 HDW数据模型（逻辑模型）设计管理，包括新增、编辑、审核、发布等。

7.数据服务管理系统

7.1服务管理

7.1.1基于数据中心提供标准数据服务接口，接口形式支持WebService及RESTful。

7.1.2具备数据服务列表清单查看功能，按照服务分类、服务名称关键词进行检索。

7.1.3具备服务授权功能，能够设置临床应用可以调用的数据服务范围。

7.1.4支持细化到字段级访问授权。

7.1.5具备静态令牌及动态令牌多种授权模式。

7.1.6具备服务审核功能，控制服务授权生效及取消授权。

7.1.7提供服务在线帮助文档说明。

7.2服务监控

7.2.1提供首页调用概览功能，从调用次数、应用数、响应时间、错误率等维度分析服务运行情况。

7.2.2具备服务调用监控功能，监控分析服务的调用次数、响应时间、错误率等信息。

7.2.3具备服务日志查询功能，查阅数据服务的详细调用记录。

7.3系统配置

7.3.1具备患者关键信息的去标识化处理功能，保护隐私信息。

7.3.2具备厂商令牌管理功能，维护令牌类型、时限要求。

7.3.3具备IP黑白名单管理功能，限制可访问服务的客户端IP范围。

7.3.4具备数据服务分类字典自定义维护配置功能。

7.3.5具备数据服务的数据源可视化配置功能，数据源类型支持SQLServer、MySQL、GreenPlum、DB2等常见关系型数据库。

7.4我的服务

7.4.1具备通过平台进行令牌查看功能。

7.4.2具备服务列表功能，支持在线调试，可以在线查看服务返回结果。

7.4.3具备服务日志查询功能，查阅数据服务的详细调用记录。

7.4.4提供在线帮助文档，详细说明数据服务的使用方法。

8.指标管理系统

8.1基础管理

8.1.1人员管理：具备人员新增、删除、停用功能，具备人员科室设置，密码修改功能。

8.1.2菜单管理：具备菜单新增、删除功能，具备菜单逐级添加功能。

8.1.3角色管理：具备角色新增、删除、停用功能，具备角色权限设置功能。

8.1.4权限管理：具备菜单权限设置功能，具备数据权限设置功能，数据权限指不同科室只能查看对应科室的数据。

8.1.5指标管理：

8.1.5.1具备按照医院管理业务域分类排列功能。

8.1.5.2具备指标新增、启用、搜索、导出功能。

8.1.5.3支持指标的下钻维度配置。

8.1.5.4支持指标维护。维护的属性有：指标分类、指标名称、指标口径说明、有无小数位数、比率类型、评价标准、指标单位、是否补录、配置方式。

8.1.5.5支持公式配置、维度配置、sql配置这3种口径配置方式。

8.1.5.6支持指标规范管理，即指标出处和标准。

8.1.6目标值管理：

8.1.6.1支持指标目标值统一管理。

8.1.6.2支持全院、分院按照年度和月度设置指标目标值。

8.1.6.3支持设置科室目标值。

8.1.6.4支持目标值导入导出。

8.1.6.5支持科室目标值按照全院目标值自动化分配。

8.2预警知识管理

8.2.1支持指标预警规则设置，规则包括大于、小于、等于、介于。

8.2.2支持设置指标规则的标准，包括国家标准、区域标准、院内标准或行业标准。

8.2.3支持设置预警的提醒模式，包括PC端提醒、移动端提醒。

8.2.4支持同一指标设置多个规则。

8.3自助报表设计

8.3.1自助报表可快速生成、方便实施操作，可根据医院、个人喜好生成各种排版页面，自定义选择各种图例，更加丰富、灵活的展现指标数据。要求具备以下功能：

8.3.2支持宫格设计功能，包含2*2、3*3、3*4、3*7、4*3、4*4、4*6，4*7八套模板，支持模板拆分、合并、删除。

8.3.3支持多种图例，包括标准折线图、堆积折线图、标准横纵互换折线图、标准面积图、堆积面积图、标准左右轴折线图、标准柱状图、堆积柱状图、标准条形图、堆积条形图、阶梯柱状图、极坐标柱状图、标准饼图、标准环形图、南丁格尔图、嵌套饼图、环形进度图、标准雷达图、填充雷达图、标准仪表盘、标准散点图、小卡片、直线型进度条卡片、环状型进度条卡片、饼图和柱状图的组合图、地图、标准列表、指标型列表、指标维度型列表、维度排名型列表、指标维度表格、树形表格、二维表格、趋势对比（折线）、趋势对比（柱状）、热力图、桑基图、漏斗图、自定义sql图例。

8.3.4支持图例的标题、边距、颜色属性编辑。

8.3.5支持图形联动功能。

8.3.6支持图例指标切换功能，即生成的报表图例可直接修改指标。

8.3.7支持维度多级下钻功能，科室维度下钻到医生，医生维度下钻到患者明细。

8.3.8支持维度对比功能，如在科室排名的基础上，进行性别维度的对比，支持查看不同科室的性别占比情况。

8.3.9支持多维交叉分析。

8.3.10支持指标同期、环期、同比、环比等信息配置，支持指标同期、环期、同比、环比等信息可视化展示。

8.3.11支持坐标轴刻度设置。

8.4自助多维交叉分析

8.4.1支持通过简单拖拽数据集中的指标和维度，快速制作多维表格。

8.4.2支持指标筛选功能。

8.4.3支持表格行和列增加维度。

8.4.4支持按维度过滤。

8.4.5支持表格行列互换。

8.4.6支持预警值设置。

8.4.7支持excel导出。

8.4.8支持多维交叉分析。

8.5画布设计功能

8.5.1需支持自由配置PC报表，支持查看决策主题的页面配置源码和各组件配置源码；需支持常见的图表展示类型，包括折线图、柱状图、饼图、仪表板、混合图、雷达图、玉玦图、水球图、词云图、散点图、矩形树图、桑基图、热力图等类型，每个图表类型包含若干可视化形式。

8.5.2支持可视化大屏配置功能，可通过拖拽、缩放等操作快速配置大屏。系统需将设计完成的PSD文件导入系统，系统自动识别与解析PSD文件，在系统中自动还原、渲染大屏。

9.基于数据中心的患者临床信息集成视图

建立基于数据中心的患者临床信息集成视图，支持查看并引用：患者信息、就诊信息、医嘱处方、病历资料、护理信息、检验报告、检查报告、手麻记录、检查索引、病

案首页、CDA文档、纸质病历、发药信息、重症体征、治疗信息、输血记录、体检信息、申请单信息、隐私保护、嵌入式主题拆分调阅、历史翻拍病历调阅。针对患者信息进行连续管理，为医生提供统一的患者临床信息视图浏览，并提供界面调阅服务，支持实时智能检索，支持引用，以辅助医生直观、快速了解患者治疗方案，提高诊疗质量和效率。

9.1 就诊时间轴

9.1.1 支持按就诊时间轴展示患者门急诊、住院和体检就诊情况。

9.1.2 支持通过概览形式展示患者历次就诊资料情况。

9.1.3 支持详细临床资料查看。

9.1.4 支持按医生诊疗需要单独查看门急诊、住院或体检类别的就诊记录。

9.1.5 支持本科室就诊记录筛选。

9.1.6 多维浏览：支持就诊时间维度和临床资料维度切换查看。

9.2 关注患者

9.2.1 支持临床医生、护士关注重点患者。

9.2.2 支持实现重点患者跟踪分组功能。

9.2.3 支持集中浏览关注患者列表。

9.2.4 支持快捷查看患者详细资料信息。

9.3 关键指标

9.3.1▲支持医生根据疾病、病情跟踪需要自定义创建关键检验指标分组。（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9.3.2 支持原始报告跳转、趋势查看。

9.3.3 支持关键指标组的科室内分享。

9.3.4 支持引用其他医生分享的组。

9.4 患者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基本信息资料，提供患者清单列表及检索功能、患者关注、过敏记录功能。

9.5 就诊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的历次就诊记录、临床诊断。

9.6 医嘱处方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医嘱明细、处方明细。

9.7 病历资料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病历文档内容，包括段数据病历及原始病历文档查看。

9.8 护理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护理文书表单，包括护理病历、体征记录。

9.9 检验报告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检验报告，对关键指标收藏查阅。

9.10 检查报告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检查报告，对检查图像查阅。

9.11 手麻记录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手术麻醉记录内容。

9.12检查索引 患者

历次就诊的检查图像的集中查阅，支持按照时间轴维度和临床资料维度进行查看。

9.13病案首页

病案首页信息的结构化展示，支持按照时间轴维度和临床资料维度进行查看。

9.14 CDA文档

患者本历次互联互通共享文档的集中展示。

9.15纸质病历

实现历史翻拍的病历资料、检验报告、检查报告、护理文书等信息进行集中展示。

9.16发药信息

患者历次就诊的发药信息的集中查阅，支持按照时间轴维度和临床资料维度进行查看。

9.17重症体征

实现患者历次的重症监护体征数据集中展示，支持按照时间轴维度和临床资料维度进行查看。

9.18治疗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治疗记录、治疗预约信息。

9.19输血记录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输血、配血、发血信息。

9.20体检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体检报告内容。

9.21申请单信息

集中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产生的申请单信息，包括检查申请、检验申请、手术申请。

9.22隐私保护

对患者数据隐私保护，按角色配置对患者基本信息字段进行选择性脱敏处理。

9.23嵌入式主题拆分调阅

支持按单个模块嵌入不同业务系统，实现临床资料的精准调阅。

10.运营决策分析系统

10.1全院实时数据监控

支持全院实时数据监控，监控指标包括门诊、住院、手术等。要求具备以下内容：

10.1.1门诊指标：门急诊人次、候诊人次、门急诊收入、门急诊人次（维度：挂号类型）饼图分析，门急诊人次（维度：科室）柱状图top10排名分析。门急诊人次和候诊人次（维度：小时）折线图趋势分析。

10.1.2住院指标：出院人次、在院人次、危重人数、住院收入。

10.1.3手术指标：门诊手术例数、门诊手术例数（维度：科室）柱状图TOP10排名，住院手术例数（维度：科室）柱状图TOP10排名分析。

10.1.4支持指标数据下钻。

10.1.5增加门诊、住院及全院的危急值30分钟及时率和10分钟及时率。

10.1.6增加体检人次。

10.2全院门诊分析

全院门诊分析，通过门诊业务概况、门诊预约概况、门急诊处方分析、门诊收入概

况、收入大项目概况监控医院门诊的运行情况。要求具备以下内容：

10.2.1支持门诊业务概况统计：门急诊人次、门诊人次、急诊人次、门急诊退号人次、门急诊人次趋势分析、门急诊人次挂号类别维度分析、门急诊人次科室top10排名。

10.2.2支持门诊预约概况统计：门诊预约率、门诊预约人次、现场预约人次、微信预约人次、支付宝预约人次、自助预约人次。

10.2.3支持门急诊处方统计：门急诊处方数、门急诊抗生素处方数、门急诊药品处方数、门急诊大额处方数、门急诊抗生素处方率、门急诊抗生素处方趋势、科室门急诊药品处方数前十、门急诊药品处方率、门急诊药品处方数趋势、科室门急诊药品处方数前十、门急诊大额处方率、门急诊大额处方数趋势、科室门急诊大额处方数前十。

10.2.4支持门诊收入概况统计：门急诊收入、门诊收入、急诊收入、门急诊均次费、门急诊收入趋势、门急诊均次费趋势、科室门急诊收入-人次分布的散点图。

10.2.5支持收入大项目概况统计：收入大项目构成、收入大项目趋势、收入大项目占比趋势。

10.3全院住院分析

全院住院分析，通过对住院业务概况、床位分析、住院收入概况、住院收入大项目概况模块来监控医院住院的运行情况。要求具备以下内容：

10.3.1支持住院业务概况统计：平均住院日、入院人次趋势、平均住院日趋势、出院患者住院天数分布（0-7天，8-15天，16-30天，31-90天，90-180天，超多180天）、出院人次趋势。

10.3.2支持床位统计：床位使用率、床位使用率趋势、床位使用率科室排名、床位周转次数、出院患者实际占用总床日。

10.3.3支持住院收入概况统计：住院收入、住院均次费、住院药品收入、住院药品均次费、住院收入趋势、住院均次费趋势、住院收入科室排名、住院药品收入趋势、住院药品均次费趋势、住院药品收入科室排名。

10.3.4支持住院收入大项目概况统计：收入大项目构成、收入大项目趋势、收入大项目占比趋势。

11.智慧医院指挥中心

11.1门诊运营全景

11.1.1支持实时监测门诊运营情况基本指标：门急诊人次、门急诊候诊人次、门急诊均次费、门急诊均次检验费、门急诊均次检查费。

11.1.2支持实时展示各科室候诊情况：已就诊人次、待就诊人次、平均候诊时间。

11.1.3支持预测当前候诊人次完成就诊时间。

11.1.4支持当日门急诊人次挂号趋势分析，支持当日各时段挂号人次与候诊人次对比。

11.1.5支持通过在自助机挂号人次、窗口挂号人次、挂号占比、门急诊自助机收入、门诊窗口收入、收费占比等指标分析自助机使用情况。

11.1.6支持医技排队情况监控，监控各医技科室的开放诊间数、当日已完成、当日待检数。

11.1.7支持门诊病种人次排名分析。

11.1.8支持检查预约情况分析，监控当日各类检查开放人数、已预约人数、当日可约人数。

11.1.9支持科室预约分析，展示科室预约人次，预约已就诊人次情况。

11.1.10支持院内各取药窗口的等候人数、开放窗口数监控。

12.基于集成平台的闭环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12.1闭环管理

12.1.1支持基于埋点服务接口、基于ODS复制库（或业务库）实时查询点亮节点。

12.1.2▲支持毫秒级获取临床过程的实时数据，实现闭环实时展示。（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1.3▲支持按执行系统批量导入、集中维护查询脚本及批量导出脚本。（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1.4支持可按场景提供对应的闭环页面供业务系统调阅。

12.1.5▲具备以拖拉拽方式配置闭环流程节点功能。（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1.6▲具备配置节点执行的时限标准功能，从而进行时限相关预警提醒。（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1.7▲提供可视化闭环质控分析工具，展示节点缺失情况、核心字段空值情况、节点时间异常情况等。并提供按环展示节点缺失率排名及按系统展示节点缺失率排名。（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1.8支持对全部闭环的监控概览，包含：闭环质控记录排名、质控排名按闭环或按系统。

12.1.9提供闭环节点的监控详情展示，包含：节点缺失情况、时间异常情况、必须展示字段空值情况。

12.1.10▲具备闭环展示前端界面自动校验节点信息展示是否完整功能，并提示缺失哪些内容，至少包含：缺失节点、时间异常节点。（投标人提供实际应用截图）

12.2闭环展示

12.2.1住院口服药医嘱闭环

支持患者口服药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服药执行、停止医嘱。

12.2.2住院草药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草药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括：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装箱转运、配送签收。

12.2.3住院出院带药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出院带药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装箱转运、配送签收、核对发药。

12.2.4住院输液医嘱闭环（静配）

支持患者输液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

、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皮试结果录入、输液执行、输液巡视、输液停止、输液执行完毕、停止医嘱。

12.2.5住院输液医嘱闭环（非静配）

支持患者输液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皮试结果录入、输液执行、输液巡视、输液停止、输液执行完毕、停止医嘱。

12.2.6住院注射医嘱闭环

支持患者注射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医嘱下达、医嘱作废（DC）、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药师自动审方通过（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不通过）、住院药房发药、皮试开始、皮试结果录入、注射执行、停止医嘱。

12.2.7输血医嘱闭环

支持患者输血医嘱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输血申请、上级医生审核、上级医生审核不通过、科主任审核、科主任审核不通过、医务科审核、医务科审核不通过、医嘱审核、医嘱作废、医嘱执行、标本签收与申请单核对、交叉配血完成、护士申请领血、血库发血、护士领血接收、输注开始（双人核对）、输血巡视、输血终止、输血结束。

12.2.8会诊医嘱闭环

支持会诊医嘱闭环，跟踪会诊过程记录，包括：会诊申请、会诊审批、会诊接收、会诊指派、会诊答复、受邀科室会诊评价。

12.2.9住院手术闭环

支持患者手术医嘱（主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手术申请、手术医嘱作废、医嘱审核、手术安排、病人出区、入手术室、麻醉前核查、麻醉操作、手术前核查、手术开始、手术结束、麻醉结束、出手术间、入复苏室、出复苏室、出手术室、患者回病区。

12.2.10住院康复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康复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住院治疗计划、住院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11住院高压氧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高压氧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住院治疗计划、住院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12住院放疗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放疗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住院治疗计划、住院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13住院血透治疗闭环

支持住院患者血透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

点包含：治疗登记申请、预约排床、签到确认方案、上机核对、上机治疗、治疗记录、患者下机、透后评估。

12.2.14住院检验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常规检验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验申请开立、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试管条码打印、标本采集、标本签收、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12.2.15住院微生物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微生物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验申请开立、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试管条码打印、标本采集、标本签收、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12.2.16住院检验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检验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17住院放射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放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18住院超声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超声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19住院心电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心电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20住院内镜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内镜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医嘱作废、医嘱审核、医嘱执行、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21住院病理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病理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病理申请、医嘱审核、医嘱执行、条码打印、标本采集、护工标本接收、标本签收、诊断报告、诊断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22住院放射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放射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23住院超声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超声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24住院心电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心电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

，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25住院内镜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内镜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26住院病理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病理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护士接收、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27门诊检验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常规检验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验申请开立、缴费、试管条码打印、标本拒收、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12.2.28门诊微生物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微生物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验申请开立、缴费、试管条码打印、标本拒收、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12.2.29门诊检验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检验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30门诊放射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放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查申请单开立、缴费、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31门诊心电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心电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查申请单开立、缴费、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32门诊超声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超声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查申请单开立、缴费、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33门诊内镜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内镜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查申请单开立、缴费、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34门诊病理检查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病理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检查申请单开立、缴费、检查预约、登记签到、分诊叫号、完成检查、报告审核、报告发布、报告撤销。。

12.2.35门诊放射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放射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36门诊超声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超声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37门诊心电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心电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38门诊内镜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内镜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39门诊病理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病理检查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发布、医生处置危急值。

12.2.40门诊康复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康复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门诊治疗计划、门诊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41门诊高压氧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高压氧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门诊治疗计划、门诊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42门诊放疗治疗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放疗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电子申请、治疗评定、门诊治疗计划、门诊治疗预约、治疗执行、治疗疗程反馈。

12.2.43门诊血透治疗闭环

支持门诊患者血透治疗流程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治疗登记申请、预约排床、签到确认方案、上机核对、上机治疗、治疗记录、患者下机、透后评估。

12.2.44门诊口服药处方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口服药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处方开立、药师自动审方通过、药师自动审方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药师人工审方不通过、已缴费、药房配药、药房发药。

12.2.45门诊输液处方(无静配)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输液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处方开立、药师自动审方通过、药师自动审方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药师人工审方不通过、皮试结果录入、已缴费、药房发药、输液开始、输液巡视、输液完毕。

12.2.46门诊注射处方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注射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处方开立、药师自动审方通过、药师自动审方不通过、药师人工审方通过、药师人工审方不通过、药房发药、皮试结果录入、已缴费、注射液配制、注射执行。

12.2.47门诊手术闭环

支持门诊手术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支持患者手术医嘱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已开立、已签署、手术安排、手术安排撤销、手术开始、手术结束。

12.2.48日间手术闭环

支持日间手术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支持患者手术医嘱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日间申请、日间申请已撤销、日间中心登记、日间中心登记已撤销、日间中心核对、日间中心核对已撤销、退出日间、预住院、预住院已撤销、专科评估、专科评估已撤销、麻醉评估、麻醉评估已撤销、预约排床已撤销、手术预约、手术预约已撤销、发送手术室、发送手术室已撤销、手术前宣教、手术安排、手术安排撤销、入院通知、入院登记、入院登记已撤销、入区登记、入区登记已撤销、术前访视、入手术室、麻醉前核查、入准备室、入室前核查、入手术间、麻醉操作开始、手术前核查、手术开始、手术中器械清点、手术结束、手术结束、手术后器械清点、麻醉结束、离室前核查、出手术间、入复苏室、出复苏室、出手术间、手术回区、日间术后随访。

12.2.49门诊患者示踪闭环

支持患者本次在医院就诊的物理位置和时间集中采集，包括预约、挂号、开始就诊、就诊结束、检查完成。

12.2.50住院患者示踪闭环

支持患者本次在医院就诊的物理位置和时间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入院登记、入区登记、转出病区、转入病区、检查离开病区、检查回到病区、手术离开病区、手术回到病区、治疗离开病区、治疗回到病区、患者出区、患者出院节点。

12.2.51病案质控闭环

支持时限提醒、病历锁定、解锁申请、解锁审核、提交质控、上级医生审核通过/打回、环节质控、环节问题答复、病历归档、科级质控、院级质控、整改下发、整改答复环节数据采集，实现数据连续性存储。

12.2.52MDT会诊闭环

支持医师MDT会诊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已作废、已签署、已签收、签收已取消、主任审核通过、主任审核不通过、调度不通过、调度通过、会诊已接收、已撤销会诊接收、会诊已指派、会诊已签到、会诊已答复、会诊答复已取消、已补充答复、提交会诊总结、受邀科室会诊已反馈、申请科室已评价。

12.2.53高值耗材闭环

支持高值耗材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包括高值耗材医嘱开立、医嘱签收、医嘱申请、医嘱确认、耗材出库、耗材签收等。

12.2.54不良反应闭环

支持高值耗材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包括不良事件已上报、病区护士长审核通过、病区护士长审核不通过、科护士长审核通过、科护士长审核不通过、不良事件主任审核通过、不良事件主任审核不通过。

12.2.55消毒包闭环

支持消毒包医嘱的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包括回收登记、清洗登记、清洗检测、清洗质检、配包核对、包装登记、灭菌登记、灭菌检测、上架、发放、科室已使用等。

12.2.56 pacs图像闭环

支持pacs图像闭环包括：已开立、已签署、检查出区、检查回区、已预约、预约已取消、预约已修改、已作废、已签收、签收已取消、已申请、取消申请、检查签到、检查分诊叫号、检查前核对、检查已完成、图像匹配等。

13.互联互通标准化

13.1标准数据集

13.1.1支持从第三方数据库中抽取原始数据，对抽取数据从非标数据转化为标准数据，并对标准数据进行自动化校验。

13.1.2具备标准化数据集功能，包括：患者基本信息数据集标准化、基本健康信息数据集标准化、卫生事件摘要数据集标准化、医疗费用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门急诊病历数据集标准化、西药处方数据集标准化、中药处方数据集标准化、检查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检验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治疗记录数据集标准化、一般手术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麻醉术前访视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麻醉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麻醉术后访视记录数据集标准化、输血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阴道分娩数据集标准化、一般护理记录数据集标准化、病危（重）护理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手术护理记录数据集标准化、生命体征测量记录数据集标准化、出入量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高值耗材使用记录数据集标准化、入院评估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护理计划记录数据集标准化、出院评估与指导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手术同意书数据集标准化、麻醉知情同意书数据集标准化、输血治疗同意书数据集标准化、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数据集标准化、病危（重）通知书数据集标准化、其他知情同意书数据集标准化、住院病案首页数据集标准化、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集标准化、入院记录数据集标准化、24h内出入院记录数据集标准化、24h内入院死亡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首次病程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日常病程记录数据集标准化、上级医师查房记录数据集标准化、疑难病例讨论数据集标准化、交接班记录数据集标准化、转科记录数据集标准化、阶段小结数据集标准化、抢救记录数据集标准化、会诊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术前小结数据集标准化、术前讨论数据集标准化、术后首次病程记录数据集标准化、出院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死亡记录数据集标准化、死亡病例讨论记录数据集标准化、住院医嘱数据集标准化、出院小结数据集标准化、转诊（院）记录数据集标准化、医疗机构信息数据集标准化。

13.2 CDA共享文档

具备标准化共享文档功能，包括：病历摘要共享文档标准化、门（急）诊病历共享文档标准化、急诊留观病历共享文档标准化、西药处方共享文档标准化、中药处方共享文档标准化、检查报告共享文档标准化、检验报告共享文档标准化、治疗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一般手术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麻醉术前访视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麻醉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麻醉术后访视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输血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一般护理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病重（病危）护理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手术护理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生命体征测量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出入量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高值耗材使用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入院评估共享文档标准化、护理计划共享文档标准化、出院评估与指导共享文档标准化、手术同意书共享文档标准化、麻醉知情同意书共享文档

标准化、输血治疗同意书共享文档标准化、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共享文档标准化、病危（重）通知书共享文档标准化、其他知情告知同意书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案首页共享文档标准化、中医住院病案首页共享文档标准化、入院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24小时内入出院共享文档标准化、24小时内入院死亡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首次病程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上级医师查房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疑难病例讨论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交接班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转科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阶段小结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抢救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会诊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术前小结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术前讨论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术后首次病程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出院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死亡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病程记录 死亡病例讨论记录共享文档标准化、住院医嘱共享文档标准化、出院小结共享文档标准化。

13.3互联互通共享文档制作

13.3.1互联互通标准化工具是基于数据中心平台的应用系统，按照医院互联互通标准要求对院内数据进行标准化转换及上传。

13.3.2支持标准知识库内置管理。

13.3.3支持内置国家标准校验规则，支持可视化共享文档管理模板。

13.3.4支持源数据智能调试。

13.3.5支持非标数据与标准数据之间转换调试，数据组装环节定位清晰。

13.3.6支持标准数据交互转化。

13.3.7支持与主数据映射功能一体化集成，院标到国标的标准化转换。

13.3.8支持共享文档生成调阅。

13.3.9支持共享文档标准化模板生成。

13.3.10支持共享文档文档浏览、检索和调阅功能。

13.3.11支持跨系统间调阅浏览。

14.业务系统标准化改造

14.1统一患者主索引改造

对现有基础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检验、检查、治疗等业务系统进行统一主索引改造，使得患者在这些业务系统中形成唯一的身份识别和诊疗档案。

14.2统一数据标准改造

对现有基础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检验、检查、治疗等业务系统进行统一数据标准改造，使得这些业务系统在业务数据采集和生产过程中遵循统一的数据标准，从生产环节把控数据质量，提高数据一致性、完整性、可用性。

14.3统一集成交互改造

对现有基础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检验、检查、治疗等业务系统进行统一集成交互改造，使得这些业务系统遵循统一的消息交互标准，实现系统之间基于集成平台统一集成交互。

14.4闭环交互改造

对现有基础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检验、检查、治疗等业务系统

进行闭环交互改造，使得业务链路和数据采集符合实时闭环管理的要求，并在医嘱等环节实时展示闭环状态，链接闭环看板。

14.5 数据服务接入改造

对现有基础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检验、检查、治疗等业务系统进行数据服务接入改造，使得这些业务系统在共享临床数据时基于统一的临床数据服务API，改变原有通过系统间数据接口共享数据的方式，提高临床数据共享的时效性、灵活性。

15. 移动BI

支持用户绑定：绑定PC和移动用户。

支持免密登录。

支持角色权限管理。

支持数据权限管理。

支持指标展示管理。

15.1 业务量监管

门急诊人次、门诊人次、急诊人次、专家挂号人次、自助挂号人次、候诊人次、出院结算人次、入区人次、在院人次。

15.2 工作效率监管

支持加床数、空床数展示。

15.3 每日运行简报

支持定时每日自动生成推送运营简报数据，包含每日门诊情况、每日收入情况、每日手术情况、每日危重情况。

15.4 业务量分析

门急诊人次、门诊人次、急诊人次、专家挂号人次、入院人次、出院人次、住院死亡人次。

15.5 工作效率分析

平均住院日、床位使用率。

15.6 收入分析

医院总费用、门急诊费用、住院费用、门急诊卫生材料费用、住院卫生材料费用、门急诊均次费、住院均次费。

16. 基于集成平台对外接口

支持与外部平台对接，包括：广东省健康平台接口、药品追溯码、电子健康码、电子医保凭证、电子社保卡、“多码合一”对接、广东省工伤联网结算系统对接、广东省妇幼保健平台对接、电子票据接口、阳江市血站对接、门（急）诊诊疗首页改造、广东省食源性疾病病例监测接口、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改造、医院定点医药机构智能审核事前提醒接口、官网门诊处方查询接口、一号护理排班系统接口、药品不良反应事件上报接口、线上线下信息交换平台、院外转诊患者与病历接口、血站接口、区域数据平台调阅接口等医院现有系统的对接接口（不含非建设内容内其他系统对接成本）。

17. 基于集成平台对内接口

支持与医院在用系统、在用设备的对接，包括：阳江市特殊门诊医保结算接口、阳江市生育医险结算接口、住院跨省农合接口、住院省内异地医保结算接口、住院跨省异地医保结算接口、广东省住院工伤保险接口、广东省门诊工伤保险接口、金域外送接口

（检验标本外送）、自动贴条码机、抽血叫号、条码标注仪接口、血站血袋批量导入与退血接口、用友门诊药房与药库接口、网证通CA电子签名接口适配、合理用药接口、中天病案与HQMS上报接口、中天病案与省平台接口、用友门诊医生站与医技接口、用友门诊收费与体检接口、手麻、重症系统接口、住院自助包药机、广东省全民健康互联互通接口、心电接口与住院接口、心电与体检接口、微信和医技报告接口、阳江市人民医院项目放射科自助报告及胶片打印接口、国家药品与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系统接口、静配中心接口、广东省公安互联互通规范数据接口、患者随访接口、港澳台居住证接口、DRG接口、阳江市人民医院临床病种质控指标数据采集接口、病历复印预约系统数据接口、扫码付对账接口、POS接口、微信检验报告接口、高拍系统服务和数据采集、与用友PACS接口、静配系统与药房、NIS接口、传染病系统数据接口、成本一体化接口、内网服务器短信服务、闭环与静配中心、包药机接口、DMS心电与门诊住院接口、包药机条码与PDA接口、门诊住院医生站与审方系统、审方与HIS接口、医保在线智能审方接口、智慧病房接口、电子健康码、电子票据接口、流感上报接口、新冠病毒上报接口、核医学联机及报告系统接口、三级公立医院数据上报接口、高值耗材接口、质控数据外部接口、自助机检验报告接口、检查危急值短信接口、人事系统接口、血站中心系统接口、医保控费分值接口、发热门诊数据上报接口、云伴母婴接口、医保与院内自费分开两张发票结算功能、云PACS异地存储接口、门诊摆药机接口、新医保接口、处方点评反馈功能改造、电子病历模板改造（700份）、检验检查危急值时限功能改造接口、北京CA患者签名接口、呼吸专科大数据平台接口、方剂宝代煎接口、中药房颗粒机接口、宝荣科技中药接口（方剂宝）、白带仪器联机（单工）、广东省核酸平台新冠核酸上报接口、采血管分拣机接口、多点触发疾病防控预警系统接口、real timePCR仪器联机（1台）（单工）、放射科DR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新仪器联机（一台）、国药SPD接口、快亨SPD接口、HIS平台查询新接口（第二批新增）、西门子Atellica solution仪器接口（双工）、HIS平台查询新接口（第三批新增）、分诊排队叫号改造、省全民健康数据接口（19个接口）、处方流转接口、安图生物型号：AutoLas A-1（双工）、放射西门子（magnetomVida）（3.0T）、罗氏尿液Cobas 6500（双工）、微量荧光检测仪（单工）、血常规仪器联机型号：帝迈DM79x（双工）、长征三型机LUMIART-II-3（双工）、新塞亚仪器联机（双工）、精准医学RTisochip仪器联机（单工）、处方点评版本升级（CS升级BS）、广东CA患者签名接口、PIVA与住院医生站接口、阳江市全面健康数据采集接口、阳江市市政府小程序接口、微信公众号对接第三方订餐系统、审方系统新增重点审方功能、HIS平台查询新接口（新增39个接口）、120急救平台接口、检查检验互认平台接口、药库系统新增药品耗材追溯码信息采集接口、医生站健康档案调阅接口、纳里微信公众号新增健康档案授权接口、微策云血糖管理系统接口、全民健康平台新增日报、科室日报、月报上传接口、生物样本库接口、消毒供应接口、微信公众号接口、药师工作站接口、日间手术预约与管理系统接口、不良事件管理系统接口、护理大屏接口、患者随访接口、传染病系统数据接口、流感上报接口、人事系统接口、门诊数据上报接口、妇幼保健接口、云伴母婴接口、多点触发疾病防控预警系统接口、国家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监测网数据上报接口（18个）、药品不良反应事件上报接口、食源性报告卡上报新平台接口、官网门诊处方查询接口、一号护理排班系统接口、国家传染病智能检测预警系统接口、微策云血糖管理系统接口、希科生命体征采集系统接口、病理全流程闭环管理系统接口、核医学影像管理系统接口、自助机检查预约接口、自助

		机报告打印接口、微信治疗预约接口、微信检查自助预约接口、电子胶片和按需打印接口、电子云胶片接口、心电系统接口、护长站检查预约接口、诊间检查预约接口、住院报卡管理系统接口、消息管理平台接口、移动订餐管理系统接口、DRG医疗服务监测与医保导入接口、DRG病种分析接口、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住院病案首页数据采集接口、质控数据外部接口、CA签名接口、消毒供应系统接口、病案与HQMS上传数据接口、体检危急值短信对接接口、电子阴道镜仪器联机服务改造接口、三级公立医院数据上报服务改造接口、临床病种质控指标数据采集接口、病历复印预约系统升级改造服务接口、惠每单病种接口、惠每病历质控接口、东华医为首页质控接口、瑞铭首页质控接口、生殖系统接口、慢病系统接口、互联网医院接口、微信公众号接口、合理用药系统接口、处方点评系统接口、审方系统接口、区域审方系统接口、物资管理系统接口、设备管理系统接口、床旁结算改造接口、取药配送改造接口等医院现有系统的对接接口（不含上述系统中非建设内容外的系统对接成本）。
★	2	（一）总体技术要求 1.★本项目所涉及基于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服务，对医院现有基础HIS、医生站、护士站、电子病历、等业务系统患者360全景临床视图调阅改造、门诊住院全业务临床闭环管理全流程深化改造、院内医疗主数据及术语全域数据标准化改造、全院数据服务接口统一规范及调用体系优化改造，所有改造均基于医院信息集成平台实现。（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2.★本项目所建设内容全面适配通过安全可靠测评的芯片（如鲲鹏、飞腾）、操作系统（如麒麟、TencentOs、欧拉）、数据库（如达梦、海量）及中间件，对标电子病历六级/智慧医疗六级、互联互通四甲建设标准。（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3.★升级后的系统要求对原有系统中本院特有应用、历史数据予以继承。（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阳江市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11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1、中标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以本项目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具体如下：中标金额人民币100万元以下部分的收费费率为1.8%；中标金额人民币100-5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1.0%；中标金额人民币500-10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0.45%；中标金额人民币1000-50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0.25%；中标金额人民币5000-100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0.1%；中标金额人民币10000-1000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0.05%；经计算得出的中标服务费少于 7500 元人民币，则按 7500 元定额收取。 2、采购代理机构收款人、开户行及账号如下：收款人：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国际金融城支行；账 号：3602031409200624988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

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 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 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 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 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 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 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 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 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电子保函, 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 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 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 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 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 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与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工，王工

电话：0662-3305822

传真：0662-2269882

邮箱：gz37816279@163.com

地址：阳江市江城区东风二路东怡花园8幢50号（阳江市行政服务中心西侧仙踪路路口直入约50米）

邮编：5295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阳江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阳江市江城区石湾北路225号

电 话：0662-3418693

邮 编：5295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

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依据《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仅在评审时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有效性；
3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6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9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75.0分 报价得分10.0分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5.0分)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四、软件开发服务”中带“▲”重要技术参数（共15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的得15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扣1分，本项最低扣至0分。注：如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应按要求提供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项视为不能响应。
	一般性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0.0分)	根据投标人对“四、软件开发服务”中未标注“★”或“▲”的一般性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的得10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每1项扣0.02分，扣完为止。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完全响应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技术参数要求：四、软件开发服务: 3.1.5协议适配功能 3.1.5.1和3.1.5.2、3.1.6接口自动化测试功能 3.1.6.1和3.1.6.2、3.1.7消息内容质控功能 3.1.7.1和3.1.7.2、4.2.20数据集成功能 4.2.20.1和4.2.20.2、8.5画布设计功能 8.5.1和8.5.2，已纳入系统演示环节，不再参与本项评审。

技术部分	系统演示 (10.0分) 由投标人进行现场系统原型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评标委员会根据其系统演示功能进行评分，如使用 PPT、录屏、图片等演示方式的均不得分：1、集成平台，协议适配功能：（1）支持可视化界面的方式处理不同协议格式之间的转换，支持在来源消息和输出消息之间建立映射关系，系统需支持一键智能匹配。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同时需支持手动匹配，可通过鼠标拖拽的方式对消息结果进行映射匹配。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集成平台，接口自动化测试功能：（1）系统需支持对系统场景进行自动化测试，可设置自动化测试的方案包括测试用例范围、选择具体患者数据，需支持预览测试用例并可快速查看差异节点。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系统需支持查看单轮测试的测试结果，并可查看单个服务的原始报文及可视化节点明细。系统需支持生成测试报告，包括包括测试完成率、通过率、测试场景情况、进度情况等。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3、集成平台，消息内容质控功能：（1）系统需支持事前质控功能，可对每个接口服务设定校验规则，包括校验方法、校验参数、是否必填、闭环基数、校验等级等。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系统需支持事后质控功能，可设置事后质控开关、事后质控时间段，系统需监控事后质控包括系统、名称、消息ID、消息时间、消息数量、消息入参、入参错误描述等。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4、医院数据中心管理系统，数据集成功能：（1）提供可视化的界面或图形化工具，设计和配置数据集成的作业流程，数据转换设计需提供各类组件，包括库表、脚本、消息、Api消息组、FTP、Flink表注册等。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可通过对组件进行鼠标拖拽的方式对转换作业进行设计，可在设计界面对设定调试参数对作业进行调试。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5、指标管理系统，画布设计功能：（1）需支持自由配置PC报表，支持查看决策主题的页面配置源码和各组件配置源码；需支持常见的图表展示类型，包括折线图、柱状图、饼图、仪表板、混合图、雷达图、玉玦图、水球图、词云图、散点图、矩形树图、桑基图、热力图等类型，每个图表类型包含若干可视化形式。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2）支持可视化大屏配置功能，可通过拖拽、缩放等操作快速配置大屏。系统需将设计完成的PSD文件导入系统，系统自动识别与解析PSD文件，在系统中自动还原、渲染大屏。演示内容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得1分，部分满足得0.5分，不具有上述功能的不得分。注：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凭身份证原件参加原型演示，参加人数不超过3人（含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内）。
-----------------	--

系统研发能力 (4.0分)	投标人具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名称包含关键词或含义基本相同文字的有效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可自有可授权）： 医院信息平台、运营决策支持管理、移动运营决策分析、数据仓库、患者信息全景视图、患者主索引、闭环管理、术语主数据管理，每提供一个证书得0.5分，最高得4分。 注：如果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为自有，需提供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如果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为授权，需提供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和相关授权证明，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整体建设方案 (12.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建设需求、建设意义、总体设计、建设目标）进行评审： 1、投标人提供的整体建设方案合理、完整，思路清晰；建设方案合理、架构完整、设计思路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2分。 2、投标人提供的整体建设方案基本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建设方案层次较合理，思路较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 3、投标人提供的整体建设方案在满足用户要求方面欠缺，思路不够清晰；建设方案层次欠合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4、不提供整体建设方案不得分。
项目管理方案 (12.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进度管理、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文档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测试验收管理、项目重难点及解决方案）进行评审： 1、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完整详细，安排合理，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2分。 2、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比较详细，比较合理，基本可行，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 3、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简单，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4、不提供项目管理方案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2.0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含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处理办法、定期巡检、本地支撑力量）、培训计划、培训大纲等方案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全面、可行，针对本项目提供及时、专业的售后服务（含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处理办法、定期巡检、本地支撑力量等）、培训计划、培训大纲等，方案完善、科学可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2分； 2、售后服务方案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针对本项目能够提供售后服务（含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处理办法、定期巡检、本地支撑力量等）、培训计划、培训大纲等，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 3、具有售后服务方案，具有售后服务计划，能够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含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处理办法、定期巡检、本地支撑力量等）、培训计划、培训大纲等，方案差、不具可行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4、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	项目团队资质能力 (6.0分)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2分。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购买社保的记录和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2.拟派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如下证书，得4分：（1）具有通信或电子技术或信息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证书，得1分（本小项最多得1分）。（2）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1分。（3）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得1分。（4）具有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得1分。注：团队成员获得多个证书，只计算1个，不重复计算，需要提供以上项目团队人员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购买社保的记录和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企业信息管理能力 (3.0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ISO27001），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注：1.投标文件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2.如因投标人成立时间原因导致无法获得上述评价的，须提供说明，按已提供该项证书对待，按对应得分。
	同类项目业绩 (6.0分)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同类型建设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括采购内容、金额、签约日期、双方盖章等内容）及验收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阳江市人民医院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根据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_____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完工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完工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5%; (如果与中小企业签订合同,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5%。)

2. 项目上线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作为进度款;

3. 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5%作为验收款。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 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 否则, 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 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 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八、验收标准

2.中标人必须根据系统设计方案提出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清单(包含需求调研、系统分析、软件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实施上线、运行维护等阶段),采购人及其委托监理方可根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和国标的有关规定对验收方案进行修改和补充,经三方确认后形成验收规范作为验收依据。采购人将根据验收规范对系统每个部分逐一进行项目用户验收。

★4.项目建成后应满足等保2.0第3级安全标准，符合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GB/T22240-202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标准。(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30天以上(含30天)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应付未付款的万分之一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十、争端的解决

十一、不可抗力

十二、税费

十三、其它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 份, 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 _____ 代表: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6-0200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6ZC0612**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6ZC0612]，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 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_____ 职务,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就“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6ZC0612]的投标和合同执行,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阳江市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6ZC0612**），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改造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6ZC0612）的投标活动，
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邮编：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